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8-MULT-07

修正案号: 39-5887

- 一. 标题: 检查发动机安装铰销钉固定螺栓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空中客车A330-200,A330-300,A340-500和A340-600系列,型号为-243,-341,-342,-343,-541,-542,-642,-643所有序列号的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No. 2008-0019:
- 2. 给全体用户的信息通报(AOT)A330-71A3021 最初版本及以后的修订版:
- 3. 给全体用户的信息通报(AOT)A340-71A5003 最初版本及以后的修订版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源于试验表明,罗-罗公司的Trent 500和Trent 700发动机前后 安装铰销钉固定螺栓的拧紧力矩高于设计值。这些螺栓用来固定定位承 载发动机垂直安装载荷销钉的垫片。螺栓的失效或者松脱可能会造成垂直载荷销钉的遗失,导致发动机前后安装点失去传载路径,发动机有脱 落的潜在可能。

为了确保发动机的完整性,本指令要求对发动机前后安装铰销钉的固定螺栓(前面有6个,后面Trent 500有6个,Trent 700有7个)进行一次目视检查,确认是否有断裂或丢失。

根据继续进行试验的结果,替换所有Trent 500/700发动机安装铰销

钉固定螺栓的标准会在今后的指令中确定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否则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适航指令的要求:

1. 2007年5月1日之前交付的飞机和在2007年5月1日之后、本指令生效之前交付的,但由于某种原因对发动机安装座进行过拆装的飞机:

根据空中客车AOT A330-71A3021或AOT A340-71A5003的说明,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800飞行小时之内,或下次吊发时(以先到为准),目视检查受影响的发动机前后安装铰销钉固定螺栓,并在下次飞行前应用相关的纠正措施。不管检查结果如何,都要在检查后20天内报告给空中客车公司。

2. 在役飞机换装备发:

翼吊发动机的安装座在安装发动机之前,必须按照空中客车AOT A330-71A3021或AOT A340-71A5003的说明进行检查,并应用相关的纠正措施。

3. 发动机安装座的维护操作: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用户在对发动机安装座进行维护时,必须确保使用AOT A330-71A3021或AOT A340-71A5003第3.1段引用的修订文档中正确的扭矩值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8年2月1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8年1月31日

七. 联系人: 金奕山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010-64473269